

國立體育大學

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自我評鑑報告

聯絡人：_____李彩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03)328-3201 分機 8502 _____

電子郵件：_____ sandy8552@gmail.com _____

系所主管：_____ 林偉立 _____

目 錄

摘要.....	I
導論.....	II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發展歷程	II
自我評鑑過程	III
自我評鑑之結果	IV
項目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1-1 本所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及其制定情形	1
1-2 本所之課程規劃及其與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係	11
1-3 本所所務發展規劃與執行之問題與困難	17
1-4 本所所務發展規劃與執行之改善策略	17
1-5 項目一總結	17
項目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2-1 教師組成與聘用機制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19
2-2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26
2-3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建置與落實情形	29
2-4 本所教學其他特色.....	31
2-5 本所在教學設計上之問題與困難	31
2-6 本所在教學上之改善策略	31
2-7 項目二總結	31
項目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3-1 學生組成、招生與入學輔導之規劃與執行情形	32
3-2 學生課業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34
3-3 學生其他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39
3-4 畢業生表現與互動及其資料建置與運用情形.....	41

3-5 項目三總結.....	42
項目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4-1 教師學術發表.....	43
4-2 教師研究計畫與專書出版.....	43
4-3 學生學術表現.....	44
4-4 研究支持系統.....	44
4-5 教師社會服務.....	45
4-6 學生專業服務.....	46
4-7 問題與困難.....	47
4-8 改善策略.....	48
4-9 項目四總結.....	48
項目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5-1 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及其落實情形.....	48
5-2 自我改善機制與落實情形及其與未來發展之關係.....	52
5-3 項目五總結.....	53
總結.....	53

摘要

二十一世紀科技快速發展，國際間互動頻繁，國與國之界線日益模糊，促使全球化與地球村概念日益成熟，體育運動更是擴大國際交流的有效平台。台灣亦積極投入國際運動賽會擴張國際形象，如2009高雄世界運動會、2009台北聽障奧運，2017台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等皆為成功案例。這些國際賽會的成功申辦與承辦除需整合各類人才，而系統化的培養嫻熟國際體育事務人才更不可或缺。有鑑於此，國立體育大學奉教育部核定於100學年度設立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專責培養此領域的專業人才，三年來本所全體師生群體努力經營，所務持續成長。

本次評鑑事務包括內部所、院與校級委員評鑑及外部委員評鑑，本報告內容為100至102學年度期間本所之發展，並依據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規範之項目；核心能力與課程、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等五大面向進行說明。系所自我評鑑期程從102年6月開始至102年12月完成外部委員自我評鑑歷程，102年12月至103年7月期間依據自我評鑑結果進行改善。

本自我評鑑報告分摘要、導論、發展歷程、自我評鑑過程、自我評鑑過程結果與總結。佐證資料標題以附件方式呈現，相關佐證資料以光碟及檔案方式呈現。概括而言，摘要、導論、發展歷程主要是針對本所相關成立背景與基本資料予以介紹。自我評鑑過程主要針對自我評鑑組織成員與任務、自我評鑑重要工作期程與結果處理。自我評鑑之結果分別為『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五個項目，每一評鑑項目依參考效標進行說明，並檢附佐證資料，總結部份則整合說明各項目歸納的結果與改善策略。

導論

依據大學校院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施計畫，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以下簡稱「本所」）從 102 年 6 月展開自我評鑑規劃，過程中歷經 5 次所務會議、1 次課程委員會、7 次系所評鑑籌備工作小組會議，並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辦理自評。以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學術與專業表現，以及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等，導入 PDCA 之模式，進行整體的所務運作機制與績效評量，確保優質學習環境與學習成效的品質。

本所之經營理念係源自本校以「成為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領域卓越標竿之世界一流大學」之願景；輔以管理學院「理論實務並重」、「國際多元學習」、「重視社會責任」及「終身永續發展」之四大核心能力，建構發展成學術與實務並重，以研究國際運動與休閒產業行政管理核心目標之學術單位。

根據校願景與院核心，本所明訂核心能力為：

- 一、理論實務並重
- 二、發掘解決問題
- 三、洞悉國際趨勢
- 四、了解跨國文化

為具體落實本所目標並建立學生核心能力，本校教務處與資訊中心建置整合校院系所教育目標的課程地圖、數位歷程檔案與核心能力學習成效評量的網路系統，協助本所師生創新學習模式。其中學務處的數位歷程檔案建置競賽有效協助本所研究生強化學習成效，而教學資源中心提供的教師專業發展研習與實務社群的經費補助，具體強化本所教師專業知能。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發展歷程

本所係經教育部核准於 99 學年度開始籌備，於 100 學年度開始招生，因此成立迄今已有 3 年。於 102 學年度聘有專任教師 5 位，包

含教授 2 位、副教授 1 位及助理教授 2 位，專業領域涵蓋國際體育組織行政，以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截至 102 學年度止，合計在學學生數 14 人；並已有兩屆畢業生。

過去三年(100-102 學年度)，本所教師計有 17 件研究與專案執行成果，包括政府部門委託案 4 件、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 3 件，以及一般企業產學合作研究案 10 件。本所教師近三年研究成果發表豐碩，EI/SCI /SSCI/TSSCI 之期刊論文為 12 篇，一般期刊論文 10 篇；參與國內外研討會論文 18 篇及專利 2 項。

鑑於本校整體發展，本所擬自 104 學年度起，改為「國際體育事務碩士學位學程」，本案業經本校 102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通過，並呈報教育部審核。未來本所之師資，將與現有管理學院師資整合，提供各界更具彈性及優質的教學、研究與服務之專業貢獻。

自我評鑑過程

為定期檢視所務運作與績效，本所依據「國立體育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訂定本所自我評鑑要點，並依據大學校院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施計劃，以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學術與專業表現及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等第五項主要指標進行自我評鑑。自我組織成員與任務，自我評鑑重要工作期程與自我評鑑結果之處理與說明等分述如下：

一、 自評組織成員與任務

- (一) 評鑑籌備工作會議：召開系所評鑑籌備工作會議，邀集本所全體同仁參與評鑑預備工作，就評鑑之步驟、內容與過程提出建議。
- (二) 評鑑工作小組：由本所全體同仁參與，共同討論系所評鑑各項目指標之操作定義，報告書內容撰寫及佐證資料準備。每評鑑項目置教師 1 人如下表示：

表一 系所評鑑工作小組分工表

工作分組	負責教師
項目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葉公鼎老師
項目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歐俠宏老師
項目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王凱立老師
項目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陳成業老師
項目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高俊雄老師

(三) 外部評鑑：邀請具備高等教育行政或系所行政經驗之專家學者擔任，並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辦理自評，委員依程序進行自評報告書審查，聽取簡報，資料檢閱，設施參訪及綜合座談之實地訪評。

二、自我評鑑歷程記錄與結果之處理

依據大學校院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施計畫，本所從 102 年 6 月展開自我評鑑規劃，過程中歷經 5 次所務會議、1 次課程委員會、7 次系所評鑑籌備工作小組會議，並已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辦理自評。以五項主要指標進行自我評鑑。

本所已依據外部評鑑委員之訪評建議（如表二），經本所評鑑籌備工作會議進行相關檢討與改進，將其優點部分作為持續推動各項所務增強之依據；缺點部分則參酌建議事項，擬定具體改進計劃，以作為持續推動各項所務改善與追蹤依據，並於規定期限內將報告上傳至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持續準備與推動後續實地訪視評鑑業務與備審資料建置。

表二 外部評鑑委員之訪評建議

評鑑項目	改善建議	改善情形
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導論與沿革避免重複敘述。 2. 少子趨勢宜考慮是否列為威脅之一。 3. 課程規畫委員會宜增列他系 	皆已依委員意見修訂及補充說明

	<p>所、業界及校友參加。</p> <p>4.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宜經行政程序核定。</p> <p>5.課程地圖之畢業36學分之分項規畫宜敘明清楚。</p> <p>6.宜增列運動產業之相關事務課程。</p>	
<p>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p>	<p>1.貴所未來將持續聘任專長教師，強化師資結構的規劃宜做說明。</p> <p>2.宜說明貴所教師每學期接受教學評量之結果，以及參與教師成長研習、教師專業社群的實際情形。</p> <p>3.建議將全英語授課之實施及貴所推動「國際化」的做法納入「本所教學其他特色」中。</p> <p>4.有關教學之改善策略中，除業師演講及聯合教學之增加外，宜研議於既有課程內規劃國際實務的教學單元。</p>	<p>皆已依委員意見修訂及補充說明</p>
<p>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p>	<p>1.教師 office hour 時間安排佐證資料（附件 3-1-1）中未提供全體教師之資料，另宜說明此一時間之實際運用情形，以利瞭解輔導之效益。</p> <p>2.期中評量成績或學習表現預警機制的實施情形與成效，宜有所說明，並檢附佐證資料。</p>	<p>皆已依委員意見修訂並補充佐證資料。</p>

	<p>3.貴所教師至校外訪視學生外宿情形之做法宜提供佐證資料。</p> <p>4.建議於「國際交流情形」項內說明貴所近年來安排或輔導學生赴國外觀摩研習等實例。</p> <p>5.課外學習活動(附件 3-3-1)除參訪外，未來可考慮發展參與國際體育運動組織長期合作模式(例如:實習機會等)，並簽訂合作協議書，以逐漸累積貴所可用之社會資源。</p>	
<p>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p>	<p>一、寫作架構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師學術表現及佐證資料 2.教師產學合作及佐證資料 3.學生學術表現及佐證資料 4.研究支持系統佐證資料 5.教師社會服務及佐證資料 6.學生專業服務及佐證資料 7.服務支持系統佐證資料 <p>二、其他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確認 4-2-1 與 4-2-2 之意涵及差異並提供佐證資料。 9.調整教師個人資料呈現方式及內涵，須提出與參考校標一致的分類並提供近 3 年資料即可。 10.增加教師提供產官學界社會服務之情形，包括各學術研討活動的專題演講、引言或主持、各級政府的諮詢委員、訪視委員或是企業界的顧問及專案主持事務。 	<p>皆已依委員建議調整寫作架構並補充說明</p>

<p>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議及早規劃畢業生生涯追蹤規劃、聯絡網路。 2.彙整重點觀察指標（如畢業生表現、學生成績及招生狀況等）作為回饋機制 3.宜建立校外企業及訪視委員的回饋機制。 4.建議確認統一用詞，如 48 頁的體育與運動。 5.問題與困難似已經在其他章節已經陳述，重新思考其必要性。 6.請確認相關會議結論的落實情形並提供佐證資料。 7.5.2.說明在於說明改善策略，或許可增加改善機制或作業流程等。 8.建議加強資料補充並以雲端平台連結。 9.教學設施參訪宜事先規劃路線並與相關單位確認所需協助事項 10.建議完善佐證資料之目錄管理工作。 	<p>已依委員意見修訂及補充佐證資料並加強辦理</p>
-------------------	---	-----------------------------

自我評鑑之結果

項目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1-1 本所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及其制定情形

1-1-1 本所設立之國家社會需求背景

本所之設立乃是基於社會與國家發展之現實需求，大致有下列幾點：

1. 政府事務與大學教育的國際化需求

推動台灣國際化是目前政府極力推動與落實的一項重要政策。除了推動眾所矚目的 ECFA 之外，在教育領域的部份馬總統也提出「大學國際化」的呼籲，希望台灣各大學校院多與國外相關教育單位交流，台灣學生到國外留學，相對也吸引外國學生到台灣就讀。

體育屬於教育之一環；而且體育事務更具國際化色彩，例如各類國際運動賽會的舉辦，所形成的激烈競爭局面，再再突顯各國希望透過體育活動展現國力與競爭力的企圖心。

為此，政府在推動國際化的過程中，亦把國際體育事務列為重點。例如積極爭取大型國際賽會在台灣舉行、積極參與國際體育相關組織的活動並擔任重要職務工作，以及加強辦理「在台外僑」及「海外華僑」體育活動等事項。總總作為，不外乎希望藉由國際體育事務的推動，使台灣的國際空間更寬廣，使台灣民眾與各行各業有更多的發展空間。

2. 因應各國深耕國際體育組織的潮流趨勢

藉由國際體育組織的系統與人脈，推動國家對外的國際體育關係，進而使該國的國際影響力提高已是世界上許多國家的重要政策。例如鄰近的中韓兩國，傾國家資源，重點培養該國人士角逐國際體育組織的理事長、秘書長等重要職務。為達此目標，各項國際交流訪問、合作進化，甚至對他國的援助計畫等外交深耕工作必須密切進行。

3. 改善我國目前體育外交拓展困境

我國長期與中國的政治衝突，影響我國體育外交的實施成效甚鉅，也因而嚴重衝擊我國體壇人士的國際參與權益。例如參加重大運動賽事無法以我國國名或者台灣名稱，而改以「中華台北」報名；有正式邦交國家逐漸減少的情況下，想要獲得各國支持申辦重大國際賽

會屢遭挫折。

欲改善此情況，必須大量運用從事國際體育事務的專業人員，藉由非政府官方管道與民間單位，從事實質的外交工作。例如多與各國國際單項協會互動交流、借助於居住各國的華僑社群領袖協助支援，使各國更加了解台灣的實力，並藉此維護、提升我國的國際體壇影響力。

4. 提昇台灣運動產業國際競爭力

廣義的國際競爭力，在體育運動事務範疇中，除了國際運動競技實力之外可以突顯我國國力之外，經濟實力的展現亦可加以發揮。在經濟實力中，我國的運動用品產業，由於產品精良，近 20 年來在全球供應鏈中素有「運動用品製造王國」之美譽，目前每年約有 800 億台幣的產值，為我國賺進不少外匯。

在人類進入 21 世紀之後，世界各地對於健康議題多所注重，因此以運動作為休閒方式的意識形態瀰漫全世界各地。國際運動產業從產品製造往服務提供的趨勢也越來越明顯。因此，吾人應了解與運動相關的世界市場正逐漸擴大中，以往居於世界運動用品製造業龍頭大哥的台灣業者，必定要跟隨國際潮流，提升我們的競爭力，角逐這些市場，為我國的外銷業創造更大的商機與產值。在以上趨勢下，培養我國體育界人士積極參與國際運動市場之經營，不但有助我國運動產值的擴大，也對我國在參與國際運動組織與事務有直接或間接的幫助。

1-1-2 本校設立宗旨與教育目標

本校為順應世界潮流及國內發展需要，以運動科學、運動技術與運動管理為三大發展架構，培育各種體育運動人才，塑造屬於台灣的體育運動文化。

1. 設立宗旨：培養學生具備下列特質之 E.L.I.T.E 優質體大人。

- (1) 優質教與學能力(Excellence)
- (2) 愛與關懷(Love)
- (3) 國際視野(International)
- (4) 競技頂尖(Top)
- (5) 非凡卓越(Extraordinary)

2. 教育目標：

- (1) 精：為學以精
- (2) 誠：待人以誠
- (3) 樸：生活以樸
- (4) 毅：運動以毅

1-1-3 本校管理學院設立宗旨與教育目標

根據本校宗旨與目標，本校管理學院於 99 年 8 月正式成立，目前擁有休閒產業經營學系學士班、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班、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及 100 學年度成立之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分別授予管理學士及碩士學位，並設有創新領導研究發展中心。

1. 設立宗旨：

- (1) 培育經營管理人才
- (2) 促進國民身心健康
- (3) 發展運動休閒產業
- (4) 提升組織運作效能
- (5) 推動國際交流合作
- (6) 提升學術研究水準

2. 教育目標：

- (1) 理論實務並重
- (2) 國際多元學習
- (3) 重視社會責任
- (4) 終身永續發展

1-1-4 本所發展之 SWOT 分析

本所謹遵循本校與本院之總目標為最高原則，同時結合目前國際體育事務發展趨勢，並秉持永續發展的精神訂定本所教育目標。為使目標之訂定符合策略發展目的，僅先以 SWOT 分析方法檢視本所之優劣勢與機會、威脅。

◇優勢 (Strength)

- ◆師資：5 位專任教師皆具博士學位，涵蓋國際企業、運動產業經營、運動法學、奧林匹克研究、國際資訊傳播等領域專業，學生可適性選擇與發展，建立專業知能。
 - ◆研究能力：本所教師在國際著名刊物(SSCI)以及國內體育學門一級期刊著作發表近 6 篇，學術研究能力卓越。
 - ◆學術影響力：與國際相關領域主流學術機構及學者交流密切，且有多位教師擔任國內外重要學術刊物之主編及學術組織之要職，具高度競爭力。
 - ◆國際化：聘請國際客座教授，並與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與印第安那大學簽有雙聯學位計畫，增進學生進修視野及國際交流機會。
 - ◆學習資源豐富：本所旨在以量少質精的方式，為我國國際體育事務人員培育舉才，因此每位學生所擁有的學習資源相當豐富。
- ◇弱勢 (Weakness)
- ◆學校最低開課人數規定影響開課的穩定度。
 - ◆學生畢業人數不夠多，難反應實際出路方向。
 - ◆學生學習方式多元，自主學習意願高，致使畢業人數降低。
- ◇機會 (Opportunity)
- ◆我國國際體育事務人才匱乏之現實。
 - ◆呼應新版之體育政策白皮書，國際體育事務為未來我國體育發展的重點政策。
 - ◆台灣運動產業已結合科技發展找到新的競爭高度，但在國際市場推廣方面卻極為缺乏人才。
- ◇威脅 (Threat)
- ◆資源：國家整體教育資源逐漸減少，所務推動策略須更有彈性與效率。

根據前述分析，本所初步擬訂教育目標如下：

- 1.培養理論與應用能力兼備推動國際體育事務的人才。
- 2.培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之高級人才。
- 3.培養國際體育組織行政管理人才。

1-1-5 本所發展與課程之研擬機制

本所在推動所務發展計畫上，主要仰賴三個會議組織相輔相成所形成的機制：所務會議、所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所教評會)、所課程委員會。每一組織均有數人參與，必要時並由所長指派一位老師負責，或由多位老師組成工作小組。上述會議組織所處理事務若牽涉校或院之層級，則配合校/院會議之時間召開。若單純屬於所層級事務，則依實際需求召開。

1.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所務會議

(1) 職掌

負責有關本所發展之規劃、本所之提案、本所規章辦法、以及其他有關本所之各項事宜。

(2) 成員

本所所有專任教師均當然為所務會議成員，由所長擔任主席，必要時得邀請院長或其他系所教師列席參加，並邀請本所學生代表列席。

(3) 運作機制與成果

所務會議每學期召開至少三次，所長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100-102學年度所務會議運作順暢。

2. 所教評會

(1) 職掌

主要負責事項包括：本所專(兼)任教師之聘任、升等、解聘、停聘、不續聘、資遣等事項之審議；本所教師評鑑之審議；本所教師赴國內外機構教學、進修及研究申請案之審議；本所教師申請延長服務之審議；本所教師申請休假研究案之審議；以及其他與教師權利義務有關事項之審議。

(2) 成員

所教評會由委員五至七人組成，除所長為當然委員並兼召集人外，另由所務會議優先自本所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推選委員候選人六至八人，若本所符合資格之教師不足，則得由其他院系之教師中推選之；候選名單決定後將報請校長遴選確定。

本所目前教評會的委員名單有高俊雄校長、葉公鼎院長、邱炳坤院長、盧俊宏院長、陳成業副教授。

(3) 運作機制與成果

本會每學期召開一次會議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本會之決議事項，將提報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複審。本會開會時，委員應親自出席不得委由他人代理，且召集人得視實際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報告或說明。

3. 所課程委員會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每學期均召開所課程委員會，確實檢討課程內容與配當。除檢討本所課程之現狀外，亦評估未來國際體育組織與國際運動產業環境之發展，並參考學生與校友之反饋意見，作為課程調整與修正之依據。

(1) 職掌

- i. 檢討並決定各學年之課程規劃與配當。
- ii. 研擬及審訂本所專業必修與選修科目。
- iii. 審訂專業課程綱要。
- iv. 協調教師授課科目與授課鐘點之相關事宜。
- v. 協調各教學單位相互支援授課事宜。
- vi. 決定專業必修課程緩修原則。
- vii. 已取得其他研究所碩士學位之專業課程抵免原則。
- viii. 與其他教學單位相互支援授課事宜。
- ix. 研討其它與課程相關事宜。

(2) 成員

本所所有專任教師均當然為所務會議成員，並由所長擔任主席。除此之外，因應社會之變遷，本課程委員會並延請校外專家提供諮詢，例如中華奧會沈副秘書長依婷、前台灣體育用品同業公會吳品盛理事長、智林運動行銷公司施總經理宣麟等人提供意見。

(3) 運作機制

本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得邀請學生代表列席，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本會之決議事項將提請學校、學院或所行政單位

執行。

1-1-6 學生核心能力

根據前述機制，本所充分考量校、院、所的教育目標，規劃本所課程欲教導學生的核心能力如表 1-1-1。

表 1-1-1 校院系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對照

校訓	校八大核心能力	管理學院教育目標	管理學院核心能力	國際所教育目標	國際所核心能力
精	運動專業知識及應用	理論實務並重	兼具管理理論與實務經驗	1.培養理論與應用能力兼備推動國際體育事務的人才。	理論實務並重
	創造思考及問題解決		嫻熟研究發展與創新領導		
誠	奧林匹克精神	國際多元學習	了解體育運動休閒特殊性	2.培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人才。	發掘解決問題
	團隊合作		善用語言文字與資訊溝通		
樸	服務奉獻	重視社會責任	關懷社會與重視企業倫理	3.培養國際體育組織行政人才。	洞悉國際趨勢
	永續發展		永續發展與愛護地球環境		
毅	國際視野	終身永續發展	國際視野與多元文化學習		了解跨國文化
	終身學習		尊重生命與熱衷終身學習		

1-1-7 核心能力執行策略

為了要有效地讓學生兩年之內能養成本所四大核心能力，且達成本所所設立的教育目標，執行方法說明如下：

1. 核心能力的建置：本所的核心能力是全體教師共同研討決議，持續性的在所務會議進行正式與非正式的討論，通過後，再通過院務會議審定；核心能力也必須要與本校所欲培養學生之核心能力相互呼應。在課程委員會中，則討論各核心能力與各種課程的對應關係，雙向的連結教學設計與所核心能力指標，以確實落實核心能力的培養。
2. 定期檢視核心能力：核心能力需要進行定期的檢視與瞭解實施狀況，每學期各科目的教師都會針對自我教授課程項目是否有達到核心能力的培養，進行自我評估。每學期所上會有所課程委員會，然因本所屬新創立，因此主要係透過外部委員以檢視本所之核心能力的適當性。
3. 核心能力宣導：所長與學生不定期進行面對面溝通，授課教師也在課堂溝通教學設計與能力指標的關連，藉此讓學生了解到本所的核心能力。

1-1-8 核心能力對照表

此部分的表格充分說明本所核心能力與學校核心能力相互呼應關係(表1-1-2)，以及所核心能力與所目標的對應關係(表1-1-3)。

表1-1-2 國際所核心能力與學校的核心能力對應表

所核心能力	校核心能力							
	運動專業知識及應用	創造思考及問題解決	奧林匹克精神	團隊合作	服務奉獻	永續發展	國際視野	終身學習
理論實務並重	V	V						
發掘解決問題			V	V				
洞悉國際趨勢					V	V		
了解跨國文化							V	V

表 1-1-3 所核心能力與所教育目標關聯

所核心能力 \ 所教育目標	理論實務並重	發掘解決問題	洞悉國際趨勢	了解跨國文化
培養理論與應用能力兼備推動國際體育事務的人才	V	V	V	V
培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人才	V	V	V	V
培養國際體育組織行政人才	V	V	V	V

1-1-9 核心能力執行成果

以102學年度評量架構為例，分別在課程地圖的專業領域設定核心能力目標值，依此評量學生的學習成效。評量架構如表1-1-4所示：

表1-1-4 國際所102學年度評量架構

國際體育組織行政		理論實務 並重	發掘解決 問題	洞悉國際 趨勢	了解跨國 文化
核心能力配分		85	85	90	90
必修或重要比重	70%				
選修或次要比重	30%				
課程比重	65%				
活動比重	35%				
國際運動產業經營		理論實務 並重	發掘解決 問題	洞悉國際 趨勢	了解跨國 文化
核心能力配分		85	85	90	90
必修或重要比重	70%				
選修或次要比重	30%				
課程比重	65%				
活動比重	35%				

1-1-10 師生對瞭解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具體作法

本所之發展是依據國內需要大量國際體育事務人力需求之基本原則，以培育國際體育組織行政、以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之專業人力作為具體目標。本所對於提高教職員生對本所教育目標的嫻熟程度，其具體作法分為「對教師與職員作為」和「對學生作為」兩個方面，分別描述其特色如下：

1. 對教師與職員作為

- (1) 參與討論，凝聚共識：本所全體教師皆參與本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設立宗旨及教育目標之討論與訂定，由於本所之宗旨及教育目標，是以校與院宗旨及教育目標為依據，因此，教師皆能對校院務發展宗旨及教育目標與本所宗旨及教育目標有明確之認識。
- (2) 聘任認同管理學院宗旨與目標之行政人員：本所專任職員充分掌握學生對於課程之需求，本所專任助教兼本學院院長祕

書，為畢業校友，故其對於本學院與各系所之宗旨目標、歷史沿革、所務內容與課程規劃等事務均相當熟悉且認同。

2. 對學生作為

透過導師於班會時間或個別訪談機會、國際所辦公室於所網頁內或印製的宣導海報，使學生皆能清楚了解本所之教育目標及其與所定課程/各項措施之間的相關性。具體作法如下：

- (1) 管理學院週會：每學期固定舉辦一次院週會，藉師生互動傳達本學院、各所系之宗旨與目標，提高學生認知程度。
- (2) 師生面對面座談：每學期定期召開由所長主持的師生面對面座談會，由本所之專任教師、所長、秘書與全體師生共同參與，透過此座談會可以讓老師將本所之宗旨與教育目標進行近距離的宣導與雙向溝通，以提高學生對於本所之成立宗旨與教育目標之了解。
- (3) 每週班會課：每週二班會時間，各班導師會與班上學生互動，瞭解學生學習及生活情況並藉以傳達學校與所上政策。
- (4) 課堂期間：由於本所之重點核心必修課程皆是由本所的專任教師擔任，因此，任課教授們也會利用些許的時間與同學進行溝通，不斷的告知與提醒同學們本所的成立宗旨、目標與核心能力。
- (5) 研究生手冊：對於碩士班研究生，編製研究生手冊，使研究生瞭解本系宗旨、目標以及相關辦法措施，幫助研究生如期完成學業。

1-2 本所之課程規劃及其與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係

透過所、院、校三級課程委員會，並搭配所務會議進行課程架構修正。以下對於課程規劃與設計之內容進行說明。

1-2-1 規劃與設計機制：所課程委員會

本所每學期均召開所課程委員會及院課程會議確實檢討課程，除檢討課程外，亦針對未來國內外環境之發展，以及學生和校友意見之反饋，作課程之修正與調整。在具體作法上，課程委員會除了請本所

教師參與外，亦邀請校友代表、業界代表、在學學生參與，並諮詢相關學術界人士，廣納意見，以維持本所課程的適當性與前瞻性。每當有具體共識時，立即修正並更新，並於下一學年度實施。

1-2-2 課程規劃與設計反映核心能力之情況

本所課程係依據所設立宗旨、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規劃完成。茲說明如下：

本所學生二年在學期間須修完36學分，其中包含管院共構必修6學分，核心選修10學分，專業選修學分12學分，其他選修8學分。

表1-2-1 國際所核心能力與課程規劃之對應關聯表

系所課程名稱	1	2	3	4
	理論實務 並重	發掘解決 問題	洞悉國際 趨勢	了解跨國 文化
高等研究方法	V	V		
應用統計方法	V	V		
國際體育事務實務	V	V	V	V
國際運動組織治理研究	V	V	V	V
英文口語訓練	V			V
跨文化運動研究	V	V	V	V
兩岸運動組織研究	V			V
全球體育事務論壇	V	V	V	V
英文運動檔案論評	V	V		V
奧林匹克活動研究	V	V	V	V
國際運動法學研究	V	V		
國際運動賽會資訊管理研究	V	V	V	V
國際運動產業研究	V	V	V	V
國際運動社會學研究	V	V	V	V
運動事務詞令	V			V
國際運動資訊管理研究	V	V	V	
國際運動前瞻研究	V	V	V	V

系所課程名稱	學生核心能力			
	1 理論實務 並重	2 發掘解決 問題	3 洞悉國際 趨勢	4 了解跨國 文化
國際體育事務談判	V	V	V	V
運動政治學研究	V		V	V
國際運動禮儀	V			V
國家運動外交政策研究	V		V	V
運動衝突與仲裁研究	V	V		V

1-2-3 依照所核心能力設計考核機制之情形

根據前述核心能力評量架構與各專業人才的核心能力培育目標值，提供學習成效的考核與回饋機制，並展現在數位學習歷程檔案系統的能力指標(<http://elite.ntsue.edu.tw/web2.0/portal/>)。

教師教學設計建立教學目標與核心能力的權重設計，融入本校核心能力計分評核系統，學生可以在期末檢視個人在專業人才發展領域的核心能力雷達圖。規劃個人學習地圖以強化學生在校學習的成果，使其能夠在未來就業或深造有更加的表現。

1-2-4 依照核心能力之基礎對於課程架構改善之機制與情況

基於本所之宗旨與教育目標，為使學生能夠學習到必要的核心能力，本所定期進行課程架構品質之自我改善。以「課程委員會」作為課程架構規劃之檢討機制，以成為提供本所課程規劃之評估與建議諮詢單位。而此機制所將檢討評估的內容包含有下列幾項：

- (1) 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成效評估
- (2) 教師教學專業社群發展與教育行動研究
- (3) 課程期末學生教學滿意度調查
- (4) 每年年終的管理週
- (5) 國際體育組織與產業發展現狀與趨勢
- (6) 學術發展方向與趨勢

檢討與建議之結果則提交定期召開之所務會議中討論，並列入持

續改善之執行工作，期以此機制使本所能逐步改善並達成高品質教育的目標。

1-2-5 課程地圖建置與實施情形

為使學生就學期間獲取所需之專長能力，本所依據培育目標與課程架構繪製課程地圖，提供學生做為選課之參考。本所課程地圖之呈現，係以學生修課角度出發，依據學生修業規定，將所必修課程、選修課程等置入地圖中，以清晰易懂的學習路徑圖提供學生一目瞭然的修課指引。本所課程地圖之呈現請詳見表 1-2-2 所示。

在宣導方面，除了在網頁公告之外，主要在導生座談時，由導師宣導本所教育目標與課程地圖建置及實施方式，使學生了解本所課程架構及開課情形。而本所另於辦公室外公佈欄、學生研究室公佈欄等位置皆張貼課程地圖，期能加深師生對課程設計之瞭解程度。

1-2-6 本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特色歸納

本所在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之主要特色陳述如下：

1. 符合國家與產業之需求開設本所。
2. 培育國際運動組織行政、國際運動產業經營兩類專才為主。
3. 兩項專才所需的理論與實務訓練並重。
4. 課程具國際吸引力，有許多國際學生前來就讀。
5. 專兼任師資陣容完整。
6. 師生普遍認同所教育目標。
7. 所務運作良好，各項會議資料完備。
8. 與管理學院制度相互配合，充分展現管理學院整體特色。

表 1-2-2 課程地圖實施

		一年級		二年級		畢業條件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必修課程 (6)				一、本所畢業最低學分為 36 學分，其中至少包含必修課程 6 學分、核心選修課程 10 學分，與專業選修課程中的單一專業課群至少 9 學分，同時必須撰寫碩士學位論文(不計學分)並通過口試。 二、至少須參加國際體育會議或活動 4 次、期刊或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 2 篇。 三、需符合本所訂定之語文測驗成績之規定始得領取畢業證書。
管理學院 共構 必修 課程	高等研究方法 3	應用統計方法 3				
		選修課程 (58)				
		核心選修課程 (10)				
核心 選修 課程	國際體育事務實務 1 全球體育事務論壇 1 英文口語訓練 3	國際體育事務實務 1 全球體育事務論壇 1 英文寫作訓練 3				
專業 選修 課程	國際體育組織行政專業課群 (12)				國際體育組織行政人才	
	運動政治學研究 3	國際運動法學研究 3	國際運動資訊應用 研究 3 運動外交政策與詞令 研究 3		行政院體委會國際處、教育部體育司、國際文教處、國際奧會、國際運動單項總會、中華奧會、運動單項協會等。	
	國際運動產業經營專業課群 (12)				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人才	

	國際運動產業組織 治理研究 3	國際運動賽會資訊 管理研究 3	運動產業經濟分析 3 運動行銷研究 3		國內國際運動用品品牌運動產業組織；國外 nike、adidas、mizuno、puma等運動用品台灣 分公司；跨國性運動行銷公關公司。
共同選修課程 (24)					
共同 選修 課程	奧林匹克活動研究 3 運動倫理研究 3	國際運動社會學研究 3 運動設施管理研究 3	運動衝突與仲裁研究 3 運動與智慧財產研究 3	國際體育事務談判 3 運動觀光與會展產業 研究 3	

1-3 本所所務發展規劃與執行之問題與困難

茲將所務發展規劃與執行之過程中，所遭遇之困難臚列如下：

1. 本所屬國內唯一培育國際體育事務人才之碩士班，國內並無與本所專業相對等之大學部科系，因此影響體育運動相關科系大學生前來報考的認知與意願。加諸此領域屬國內新興發展專業，因此前來報考的人數仍嫌不足。
2. 錄取學生背景與需求相當多元，師長需多花心思指導。
3.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地圖與課程設計的整體運作實務仍待考驗。
4. 學生數少、課程多元及選課人數下限，影響開課的順利性。

1-4 本所所務發展規劃與執行之改善策略

1. 運用各項管道，積極宣傳招生；從大學部開始，加強開設與本所相關的國際體育事務課程，使大學部同學更認同本專業領域，進而投考本所。
2. 藉助教師實務社群功能，提升教師教學發展，導入創新教學策略，強化學生學習社群發展，促進學習品質。
3. 透過教學卓越計畫申請，導入新興學習科技，提供國際實習方案，以發展學生對於國際體育事務專業的自主學習能力。

1-5 項目一總結

茲將在本所內外部環境與市場機會分析之特色總結如下：

1. 本所反映體育政策推動之重點：本所旨在推動國際運動組織行政，以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之兩大專業。與 102 年度政府推動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有關 6 大政策之國際與海峽兩岸體育事務，以及運動產業相符合，因此本所的成立以及專業推動反映了政府體育政策推動的重點。
2. 本所為精緻專業的學術單位：本所發展採質量並重策略，除課程之設計反映國際運動組織以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之所需

外，師長亦積極爭取與國際體育事務相關之專案計畫與活動供同學參與。

3. 本所呈現獨特多元文化的學風：本所屬國際體育事務專業，因課程內容而逐年吸引更多的國際生前來就讀；本所多位師長以全英語方式授課，更使本所呈現多元文化的色彩。
4. 本所定位與願景符合校務特色：本所經過校務發展規劃之相關程序，達成與管理學院、學校自我定位等一致方向、願景與目標連結。
5. 致力提升學生多元的學習機會：透過教學卓越計畫之申請，提供學生至海外國際實習，以及自主學習新科技以吸收國際體育事務資訊的方式，使學生的學習機會更多元化。
6. 推動多元管道宣傳積極招生：因應大學生不熟悉國際體育事務，以及本所因新興成立而知名度不高的事實，未來本所將積極推動校園巡迴演講、推動大學部成立國際體育事務相關課程、向各單項協會宣傳等多元管道招生方式，提升本所的知名度，使各界具國際體育事務熱忱與興趣的學生踴躍前來報考就讀，達到真正為國為產業舉才的目標。

項目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2-1 教師組成與聘用機制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根據本所之教育目標，在師資方面，本所已聘任具有達成上述目標之學位、研究、學術發展領域之專業人才，目前已有專任教師 5 名，均具博士學位，並學有專精，其專長與授課內容均能結合，對於授課內容精熟，有助於師資專長可配合本所之學生培育目標、專業課程規劃與所發展目標之達成，本所專任教師學歷與專長如表 2-1-1 所示：

表2-1-1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專任教師之專業背景

姓名	職級	最高學歷	專長
高俊雄	教授	美國印地安那大學休閒行為博士	休閒遊憩、運動管理、觀光規劃
葉公鼎	教授	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運動管理博士	經濟學、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賽會經營管理、運動產業研究、設施經營管理
陳成業	副教授	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運動管理與統計雙博士	運動行銷、統計與管理
王凱立	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系與法律系雙主修 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與管理組碩士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碩士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博士	運動法律、運動公共政策、運動經濟、運動管理、運動設施管理規劃
歐俠宏	助理教授	國立中興大學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博士	運動資訊系統、行動通訊、網路安全、行動代理程式、資訊系統開發設計、資料庫系統

在兼任教師方面，請見表 2-1-2，本所聘請之教師來自專業學術與實務領域。除依教師個人之研究專業及鑽研領域開課，滿足教學和學生學習之需求外，同時藉由各項教學交流，建立與產官學研機構之間良好合作基礎。

表2-1-2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100-102學年兼任教師專業背景

學期	姓名	兼任職稱	最高學歷	經歷	授課科目
100上	陳金盈	教授	國立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體育博士	※亞東技術學院教授 ※體育委員會兩岸體育交流委員	兩岸運動組織研究
100下	林振煌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林振煌律師事務所律師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法制委員會委員 ※台北律師公會運動及娛樂法委員會主任委員	國際運動法學研究
101上	陳金盈	教授	國立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體育博士	※亞東技術學院教授 ※體育委員會兩岸體育交流委員	兩岸運動組織研究
	林振煌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林振煌律師事務所律師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法制委員會委員 ※台北律師公會運動及娛樂法委員會主任委員	※運動衝突與仲裁研究(3學時) ※運動政治學研究(1學時)
	王凱立	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體育大學(桃園)體育研究所體育博士	※育達商業科技大學助理教授 ※文利申法律事務所法務助理	運動政治學研究(2學時)

學期	姓名	兼任職稱	最高學歷	經歷	授課科目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系與法律系雙主修	
101 下	林振煌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林振煌律師事務所律師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法制委員會委員 ※台北律師公會運動及娛樂法委員會主任委員	國際運動法學研究(2學時)
	李銓鑫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科學院心理學研究所	※中華國際經貿事務研習協會秘書長 ※擔任政府、學術界、非營利組織及民間企業「國際禮儀」相關講座 ※世運會閉幕式中英文司儀及賽事中英文司儀訓練講座	國際運動禮儀
102 上	陳金盈	教授	國立體育學院體育研究所體育博士	※亞東技術學院教授 ※體育委員會兩岸體育交流委員	兩岸運動組織研究
	林振煌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林振煌律師事務所律師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法制委員會委員 ※台北律師公會運動及娛樂法委員會主任委員	運動衝突與仲裁研究

學期	姓名	兼任職稱	最高學歷	經歷	授課科目
102 下	林振煌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	※林振煌律師事務所律師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法制委員會委員 ※台北律師公會運動及娛樂法委員會主任委員	國際運動法學研究
	李銓鑫	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科學院心理學研究所	※中華國際經貿事務研習協會秘書長 ※擔任政府、學術界、非營利組織及民間企業「國際禮儀」相關講座 ※世運會閉幕式中英文司儀及賽事中英文司儀訓練講座	國際運動禮儀

目前所上之專任教師共計 5 位，其中教授 2 名，副教授 1 名，助理教授 2 名，教師皆擁有博士學位。本所專任教師之師資結構與流動一覽表請見表 2-1-3 與表 2-1-4，而表 2-1-5 則是本所的師生比統計一覽表，未來將持續聘任具體育、運動、管理、法律及政治等相關領域博士學位與實務經驗的專長教師，強化本系所專業師資結構。

表2-1-3 100-102專任教師結構一覽表

學年度 職稱	100	101	102
教授	0	2	2
副教授	0	0	1
助理教授	1	2	2
總計	1	4	5

表2-1-4 100-102專任教師流動一覽表

姓名	職稱	學年度		
		100	101	102
高俊雄	教授		●	●
葉公鼎	教授		●	●
陳成業	副教授			●
王凱立	助理教授		●	●
歐俠宏	助理教授	●	●	●

表 2-1-5 本所 100-102 學年度師生比統計一覽表

學年度		教師數			學生數	師生比
		專任	兼任	總數		
100	上學期	1	1	2	4	1:3.2
	下學期	1	1	2	4	1:3.2
101	上學期	1	3	4	11	1:6.2
	下學期	4	2	6	11	1:2.4
102	上學期	5	2	7	15	1:2.7
	下學期	5	2	7	15	1:2.7

- 備註：1.師生比公式＝（專任教師數＋兼任教師數×0.25）：學生數
 2.學生數為實際註冊具正式學籍實際在學學生數計，不含外加之境外生以及全學年均在國外之交換學生。

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本所亦有邀請客座教授至本系進行講學，請見表2-1-6。

表2-1-6 客座教授一覽表

學期	姓名	兼任職稱	最高學歷	經歷	授課科目
1012	Kee-Yo ung YEUN	客座教授	德國歌廷 根大學法 學博士	※韓國東國大學 法學院教授 ※國際運動法律 協會副會長 ※韓國運動娛樂 法學協會會長	國際運動法學研究 (1學時)
1012	Ming LI	客座教授	Ed.D Physical Education (Sport Administrat ion),Univer sity of Kansas	※美國俄亥俄大 學專任教授 ※北美運動管理 學會會長	國際運動前瞻研究

本所的課程規劃中將課程發展方向分為兩個專業領域，分別為國際體育組織行政專業領域與國際運動產業經營專業領域，本所所有教師皆在此兩個專業領域考量下聘任學有專精的專家學者。本所專任教師專業分類與授課狀況如表 2-1-7：

表 2-1-7 專任教師之專業領域授課狀況

專業領域	教師	領域專長	目前授課科目
國際體育組 織行政	葉公鼎	經濟學、非營利組織經營管理、賽會經營管理、運動產業研究、設施經營管理	全球體育事務論壇、國際運動產業研究、跨文化運動研究、
	王凱立	運動法律、運動公共政策、運動經濟、運動管理、運動設施管理規劃	運動政治學研究、跨文化運動研究、國際體育事務談判

專業領域	教師	領域專長	目前授課科目
國際運動產業經營	高俊雄	休閒遊憩、運動管理、觀光規劃	全球體育事務論壇、國際運動前瞻研究
	陳成業	運動行銷、統計與管理	國際運動組織治理研究、國際運動前瞻研究
	歐俠宏	運動資訊系統、行動通訊、網路安全、行動代理程式、資訊系統開發設計、資料庫系統	國際體育事務實務、國際運動資訊管理研究、國際運動賽會資訊管理研究

本所所有的教師遴聘全都依據『國立體育大學教師聘任辦法』(附件 2-1-1)的規範，會依課程需要、教師應授課時數及聘任有關證件資料進行單位初審，並邀請應徵者參加面談遴聘。初審通過後，將相關資料表件送交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複審，複審通過後送人事室陳請校長提交校教評會審議。校教評會議通過後，再簽請校長核定聘任之。聘任教師皆依『國立體育大學教師聘約準則』(附件 2-1-2)規範教師在本校的權利與義務。新進助理教授教師並可依據『新進助理教授減授鐘點實施要點』(附件 2-1-3)申請減授鐘點以減輕新進助理教授教學負擔，以協助其持續學術研究。學校人事室也會於每學期開辦新進教師研習，以確保新進教師了解學校運作和其教師權利與義務。

學校對於教師設有『國立體育大學教師教學獎勵辦法』(附件 2-1-4)以及『教師學術研究獎勵辦法』(附件 2-1-5)以提昇教師教學品質，肯定及表揚教師在教學上之貢獻，並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從事相關學術研究，提升本校學術水準。

至於教師的考核及續聘只要根據『國立體育大學教師評鑑辦法』(附件 2-1-6)，凡本校專任教師均應依此辦法接受評鑑。教師之評鑑須經初審、複審及決審程序，決審通過者方為通過。初審由本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議辦理，複審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決審由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教師評鑑綜合教學及訓練、學術及競技、輔導及服務等，予以客觀審慎之評量。每年辦理資料登錄，每三年核算總成績，

通過評鑑最低標準為三百分，且各項評鑑項目的評量指標、內容、配分及最低標準分數如下：

1. 教學及訓練：其評量指標、內容及配分如『教學及訓練項目評鑑標準表』(附件 2-1-7)，三年合計不得低於九十分。
2. 學術及競技：其評量指標、內容及配分如依據本院特色自訂的『管理學院學術及競技項目評鑑標準表』(附件 2-1-8)，三年合計不得低於九十分。
3. 輔導及服務：其評量指標、內容及配分如『輔導及服務項目評鑑標準表』(附件 2-1-9)，三年合計不得低於六十分。

本校教師評鑑未通過者不得申請升等，於次一學期起不得申請休假研究、借調、出國講學進修、在外兼課兼職、校內超支鐘點、擔任各級教評會委員或兼任一級行政主管，且次學年度起不得晉薪。且教師評鑑未通過者，由管理學院協調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組成輔導小組，配合教師所提出之改善計畫，給予適當協助，並追蹤成效，應於二年內完成再評鑑。再評鑑成績之採計年限，以提出再評鑑時往前逆算三年總成績為限，通過後重新起算評鑑週期，並自次學期起解除前項所定限制，及自次一學年起始得晉薪。教師經連續二次評鑑未通過，或於第一次評鑑未通過且未於期限內通過再評鑑者，應提經三級教評會審議辦理解聘或不續聘。

2-2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及其與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

本所授課教師於每學期根據本所核心能力、教育目標、產業趨勢以及過去修課學生反饋結果修訂課程綱要，以滿足學生修課與學習的需求，並於開學首週向學生說明課程大綱，內容有教學目標、課程進度、課程進行方式、教科書及參考書書目、成績考核方式等，使修課學生了解課程方向。學生也可藉由學校所提供的學生資訊管理系統內的虛擬教室隨時查閱這些訊息。

在授課方式方面，本所教師之教學設計及評量方式主要以課堂講

述、學生分組討論、個人專題報告、問題解決與探究教學、課堂報告、校外參訪、論文報告撰寫等方式，養成學生應用專業能力解決問題能力並培育學生創新思維，兼具本所核心能力指標之多元應用價值，有關授課大綱與評量方式(附件 2-2-1)。

本所研究生除了來自體育相關科系之外，更有其他公私立大學其他背景等各領域。因本所為全國唯一系所，無大學相同科系，所以課程規劃只以國際體育事務實際需求為主，不考量以前就讀的大學修讀課目。除此，本所也聘請國內外大學等相關專長教授，開設各式不同課程，充實學生的基本知識並廣泛涉獵其他相關專業知能。

本所依據教育宗旨、所教育目標、學生所核心能力等各項要求教師加強與學生的互動學習，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下列陳述實作情形：

1. 線上教學目標、綱要及進度內容建檔

為提昇教師教學品質，加強授課內容，並使學生在選課時能充份了解所修課程之內容與進度，因此，規定所有必、選修課程之任課教師，在學期開始之前一週，必須將所授課程之中、英文授課大綱（含目標、進度、教法、教課書及參考書、成績考核方式及留校時間等）提報並建檔，以提供學生選課之參考及作為將來申請證明之用。

2. 課堂中及課堂後加強學生互動學習

本所教師授課時會介紹課程大綱，內容包含學習目標，教科書與參考書目，評分標準，各週授課詳細內容，與授課教師聯絡方式，以使同學充分了解課程方向與預期學習成效。

本所教師依據課程所要培育之核心能力，設計學習評量的情形和方式如下：

1. 教學反應評鑑制度

本所配合學校教師教學評鑑制度，每科目期末考後由學生以不記名方式施行教師教學評鑑，評鑑結果於下學期開學前提供教師作教學改進與提升教學品質的參考。評鑑問卷內容包括教師敬業精神、教學方法、授課內容、教學成效及學生課程付出評量等五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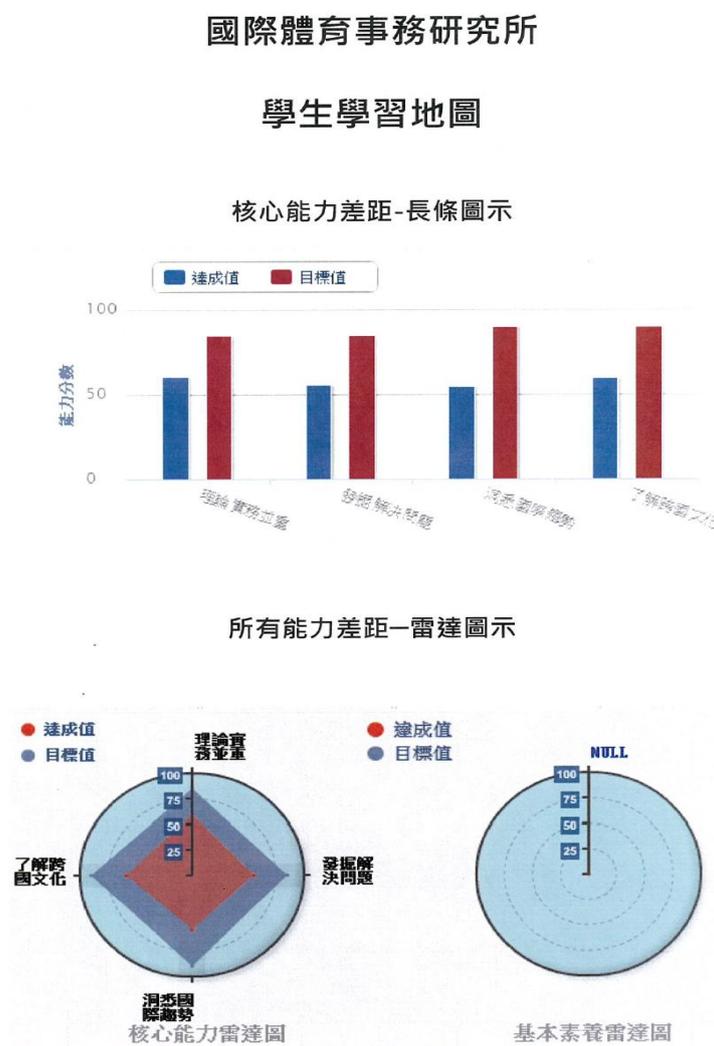
2. 教學反應評量成績建檔

學校在教師個人資料網頁建立歷年教學反應評量成績供教師個人做為教學改進與提升教學品質的參考。

3. 建構核心能力指標與課程教學目標的連結

教師教學設計建立教學目標與核心能力的權重設計(附件2-2-2)，融入本校核心能力計分評核系統，學生可以在期末檢視個人專業人才發展領域的核心能力雷達圖(圖2-2-1)。規劃個人學習地圖以強化學生在校學習的成果，使其能夠在未來就業或深造有更加表現。

圖2-2-1核心能力雷達圖



4.逐步建構專業課程學習單元的評量準則(Rubrics)

鼓勵教師研擬多元教學評量的方法，建構以學生學習成效為主的評量準則，透過教師專業社團建立各課程的評量準則(附件2-2-3)。

5.建置教師與學生數位歷程檔案

透過本校教學資源中心建置的數位歷程檔案系統，累積個人學習成果，展示真實與多元評量成果。

2-3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建置與落實情形

本校為提昇教學及訓練品質，並肯定及表揚教師在教學或訓練上之貢獻訂有『國立體育大學教師教學獎勵辦法』(附件2-3-1)，針對下列教學優異表現者予以獎勵：

- 1.教學具熱忱及敬業精神。
- 2.製作教材教具或媒體輔助教學。
- 3.具體呈現學生學習成效或教學成果。
- 4.持續進行教學精進及成長。
- 5.其他與教育有關之重大貢獻。
- 6.學生對教師教學之意見及直屬單位對教師之綜評。

並邀請得獎者對該院或校內、外之教師進行教學成長交流、教師觀摩活動或記錄教學歷程，以作為校內其他教師的教學典範楷模。

本所亦會依據本校『教師教學評量辦法』(附件2-3-2) 每學期之調查結果，提供給授課教師做為教學改進、教師評鑑及教學優良教師遴選之參考。教學滿意度調查結果學期平均得分過低之教師，會由系上或院上的主管進行商談，了解其問題所在，並調整授課負擔，也會考量商請資深教學優良教師給予個別的輔導與協助，協助教師改進教學設計與教材教法。本所教師100學年至102學年教師教學評量調查統計如表2-3-1(附件2-3-3)

表2-3-1 100至103本所專兼任教師教學評量調查統計表

年度	1001	1002	1011	1012	1021	1022
本所專	4.46	4.33	4.85	4.33	4.75	4.53

任教師						
本校支援教師	4.44	4.76	4.95	5	4.18	4.52
兼任教師	4.64	5	4.83	4.97	4.27	4.89

其他提供教師教學專業成長與教學協助之機制如下：

1. 教師成長研習：本校教學資源中心每學期皆會舉辦教師成長研習，提供給本校教師進修之機會。本所專任教師100學年至103學年的教師成長研習參與統計如表2-3-2(附件2-3-3)：

表2-3-2 100至103本所專任教師參與教師成長研習統計表

年度	100	101	102
參與人次	10	19	21

2. 教師專業社群：本校訂有『國立體育大學教師專業社群實施要點』(附件2-3-4)，鼓勵本校教師自發性組成教師專業社群，並有效整合教學資源，以透過群體研討活動，達到專業互動成長的目的，進而激發教師課程研發、教學精進、增進教師同儕專業知能成長。本所專任教師100學年至103學年的教師專業社群參與統計如表2-3-3(附件2-3-5)：

表2-3-3 100至103本所專任教師參與教師專業社群統計表

年度	100	101	102
參與社群數	3	3	1
參與人次	4	4	2

3. 提供教學助理協助教學：為有效提升本校教學品質，協助教師充實教學內涵，強化學生學習成效，本校訂有『國立體育大學教學助理助學金實施要點』(附件2-3-7)。允許本校在學學生配合課程需要，在授課教師指導下，進行課程準備、課堂協助及課後輔導之教學相關工作。

2-4 本所教學其他特色

因應社會趨勢與需求並符合本所之教育目標，本所課程設計以多元選擇為主，學生可依個人興趣、性向及專長修習課程。

1. 本所所務會議、教評會議或課程委員會，均能依相關規定組成之。除所教評會外，均有學生代表。院長、所長和各專兼任老師均能透過多元溝通平台，廣納觀點和建言，形塑優質獨特的系所文化。
2. 編定研究生手冊，提供學生修課指引與輔導。
3. 透過導師時間與讀書月會，提供學生選課諮詢，並瞭解學生需求。
4. 推動實施全英語授課，提升同學的英文環境適應能力。

2-5 本所在教學設計上之問題與困難

本所師資因各具擅場，然仍需與國際體育事務相關實務進行整合。

2-6 本所在教學上之改善策略

1. 宜增加業師演講，並延聘業師進行聯合教學，以快速強化本系師資的國際體育事務實務經驗。
2. 於國際體育事務實務課程內規劃國際實務的教學單元，以強化學生的國際體育事務實務能力。

2-7 項目二總結

本所已聘任具有研究與學術發展領域之專業人才，目前已有專任教師 5 名，均具博士學位，並學有專精，其專長與授課內容均能結合，對於授課內容精熟，有助於師資專長可配合本系所之學生培育目標、專業課程規劃與所發展目標之達成。

鼓勵與強化教師教學的專業發展，參與教學資源中心與區域教學資源中心的講座、研習與工作坊，以及教師專業知識社群運作，開發創新教學策略，建構課程學習單元的評量準則，連結所核心能力指標與學生學習成效。

項目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3-1 學生組成、招生與入學輔導之規劃與執行情形

3-1-1 學生組成及招生方式

本所自 100 學年度開始招生，招生名額 8 名(一般生 4 名、在職生 4 名)，並於 101 學年度開始分二階段招生，第一階段以甄試入學方式招收一般生及在職生各一名，第二階段以考試入學方式招生 6 名，在職生名額可流用至一般生名額，本所 102 學年度招生簡章如下表(第二階段部分；其他請見附件 3-1-1)。

學院別	管理學院		
招生系所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		
組別	不分組		
招生名額	6 名(含一般生及在職生)		
系所另訂報名資格	在職生報名資格： 一、工作年資至少 2 年(報名時仍在職者，年資計算至 102 年 7 月 31 日止)。 二、工作年資之計算以工作證明書所載時間計算。		
系所指定繳交資料	口試資料：(此欄資料須裝訂成一冊於口試時繳交一式 3 份) 一、自傳(含生涯規劃)。 二、研究計畫。 ※所繳資料，請於放榜 1 週內向本所領回，逾期不負責保管。		
考試科目及 評分標準	筆試 30%	共同科目	英文 配分為 100 分(英文成績須為本校所有研究所考生之英文成績前 50%)
		專業科目	國際體育實務 配分為 100 分
	口試 70%	資料審查、學習知能與相關特殊表現	
備註	一、在職生錄取名額以 3 名為上限。 二、筆試總分排名在錄取名額 2 倍之考生，可參加口試。最後一名如有 2 人以上成績分數相同者，皆可參加口試。(符合口試資格考生之通知方式，依簡章規定辦理。) 三、錄取正取生最後一名如有 2 人以上總成績分數相同者，依專業科目、英文、口試之順序，比較後排定錄取之先後順序。 四、入學後完成本所修業規定，始授予公共行政學碩士學位。 五、聯絡電話：(03)328-3201 轉 8502 李老師。 六、本校招生重要日程皆透過網路公告，請務必注意各項重要時程及早準備。		
報名資格審查方式：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審查(郵寄審查)			

除招生名額外，本所亦接受外籍生以本校外國學生申請入學辦法及僑生以外加名額申請入學，目前本所各屆招收學生如表 3-1-1 所示。

表 3-1-1 各學年度招收學生組成

學年度	入學管道	人數
100	一般生	4
	在職生	1
	外籍生	1
101	甄試一般生	1
	甄試在職生	1
	一般生	3
	在職生	3
102	甄試一般生	1
	甄試在職生	1
	一般生	5
	僑生	1
	外籍生	2

由上表可知，目前本所每年所招收的學生數均呈現成長情形。此現象在台灣學生數量因少子化每年減少的情形之下更難能可貴，顯示各界對本所專業的重視以及社會的高需求現象。

3-1-2 本所提供之入學輔導機制

1. 針對甄試入學學生之輔導

由於甄試入學之結果在每學年度之上學期即完成，部分學生有可能在下學期即規劃開始修讀本所課程(包括本校學生或與本校有互相承認學分之學校學生)。是故，本所教師在甄試放榜後，即會聯絡上榜學生，了解其未來修課規劃，對有意提早修課之學生提供必要的協助與諮詢。

2. 學長姐與學弟妹間之輔導機制

在下學期第二階段以考試入學方式招生放榜後，本所之在學生即會以學長姐之名義辦理迎新活動，增進同學間之感情，並拉近師生之距離。此舉之目的在藉由非校方舉辦的活動，了解新生對本所的期

待與疑惑，並透過學長姐過來人的經驗給予適度的解答。並藉由同儕之鼓勵，確保良好的報到率。

3.本所正式的新生座談會

在報到結束後，本所會舉辦迎新座談會。此座談會將介紹本所師資與專長、課程概況與修課配當、畢業門檻與相關要求..等等。主要目的在讓學生了解本所未來的展望，也藉機讓學生對本所專業有進一步認識，並鼓勵學生儘速融入研究生生活。

3-2 學生課業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3-2-1 教師 Office Hour 之安排

所上教師各自安排 Office Hour 與學生討論課業問題，並將時間放置於所網頁供學生查詢，在研究室門前亦有看板標示。本所老師具備高度服務之熱忱，留校時間平均每日皆超過五小時，教師之 Office Hour 時間(附件 3-2-1)，學生亦可另與老師預約時間。

3-2-2 新生輔導教師制度

本所在新生入學第一年，另安排輔導教師(附件 3-2-2)。輔導教師的功能，在協助研一新生進行選課安排，並透過面對面的學習輔導，協助其找到初步的研究方向。

3-2-3 指導教授對研究生之輔導

本所指導教授對研究生的輔導內容說明如下：

1.修課輔導

碩士班研究生在選課上最好與其論文發展相一致；此部分需要由指導教授在旁協助輔導。

2.學習輔導

本所有相當比例學生在大學部並非運動本科，在進行體育事務行政或管理研究時，需要花費更長時間了解體育運動之相關知識與本質。因此，指導老師需要協助學生在學習模式與時間管理上的安排的輔導，協助學生能更快地融入體育事務的學習。

3.論文指導

根據本所研究生修業規章(附件 3-2-3)，學生在完成第一學年之修課後，則可準備提出其論文計畫書，指導教授需要協助聯絡與安排口試委員與時間。此外，畢業前，教師也要輔導學生至少參加四次國際研討會及完成兩篇論文發表。

本所老師與學生互動頻繁，利用授課、論文簡報、論文研討方式指導研究生論文之撰寫。指導教授並常利用 Office Hours 與研究生進行論文指導，並依照不同的主題與進度進行分組討論。老師通常透過面談討論與或是電子郵件與研究生進行指導。(附件 3-2-4 國際所論文研究題目)。

3-2-4 本所之其他課業輔導措施

- 1.本所配合學校提昇教學品質計劃之制度，課程預選階段即將各科目中英文「教學大綱」(包含教學目標、先修科目、指定與參考教材、評分方式與分數百分比分配等)與「教學進度」(每週預定教學內容進度表)上傳教師資訊系統，所有同學均可上網查閱，有助益於課程認識。除此外學生也可以透過網路了解到學習該科目之後可以達到哪些核心能力，以及要達到的教學目標有哪些。請參考下圖 3-1課程大綱建置表。

圖 3-1 課程大綱建置表

系所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	1 年級
課號 / 班別	IA112 / A	3 學分
科目中文名稱	運動政治學研究	
科目英文名稱	Advanced International Sport Politics	
每週授課時數	3 小時	選修
任課老師	王凱立	
開課期間	一學期	
人數上限	20 人	
上課地點	上課時間	
3503	104	
3503	105	
3503	106	

符合系所教育目標	教育目標名稱
★	培養理論與應用能力兼備推動國際體育事務人才
★	培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之高級人才
★	培養國際體育組織行政管理人才
符合系所核心能力	核心能力名稱
★	理論實務並重
★	發掘解決問題
★	洞悉國際趨勢
★	了解跨國文化
教學大綱	內容
一、教學目標 Objective	本課程目標在介紹運動情境中的各種政治議題，除了了解運動政策的決策方式外，也從中了解與運動相關的政治利益分配。希望修課同學能藉此理解諸多的運動公共事務，為未來從事體育公共事務做準備。
二、先修科目 Pre Course	無
三、教材內容 Outline	課程先介紹運動政治組織與政策決策過程，讓學生比較各國諸多的運動政治運動方式，並藉此理解【運動】這個元素和其他公共事務的關係。課程後半介紹各種運動政治的子題：包括學校體育議題、意識形態議題、奧林匹克議題、商業化議題與全球化議題…等等，讓學生體會到運動公共事務的多元性。
四、教學方式 Teaching Method	課程以講授+討論為主，並進行主題報告。
五、參考書目 Reference	1.Sport, Policy and Politics, Barrie Houlihan. 2.Sport & International Politics, Barrie Houlihan. 3.The Global Politics of Sport, Lincoln Allison.
六、教學進度 Syllabi	第一週 Introduction 第二週 Sport and political organizations 第三週 Sport and political organizations 第四週 Sport policy-making 第五週 Sport policy-making 第六週 Ideology of sport 第七週 Ideology of sport 第八週 Politics in commercial sports 第九週 Politics in commercial sports

	第十週 Sport and Physical Education in schools 第十一週 Sport and Physical Education in schools 第十二週 Elite Sport policy 第十三週 Elite Sport policy 第十四週 Olympic movement 第十五週 Sport in global world 第十六週 Presentation 1 第十七週 Presentation 2 第十八週 Presentation 3
七、評量方式 Evaluation	1. 平時課堂參與：50%。 2. 期末報告：50%。

2.數位學習實踐與數位資源建置

(1)MOODLE(Learning Management System)

體育大學數位學習網: <http://mgt.ntsuh.edu.tw/moodle/>

(2)虛擬教室：<http://192.83.181.10/schoolweb/webap/index.htm>

(3)線上同步教學環境(JoinNet 系統)

<http://192.83.181.215/zhtw.php>

3.國際交流情形

為培養國際觀與體驗不同國家之民情，本所有數種國際交流方式供學生選擇，包括配合學校辦理交換學生，國外學生、僑生至本所就讀。如 2014 年將有德國慕尼黑大學研究生至本所交換；本所另與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設有雙聯學位，102 學年度本所預計有 1 名同學申請雙聯學位赴美就讀。

3-2-5 本校全校性之學生輔導機制

本校教學資源中心提供每個系所學生在學習上的各種輔導機制，這些輔導機制有些是由所上自行執行，如教學助理，也有些是由教學資源中心統一辦理。學習輔導項目包括有：

- 1.課業輔導教學助理
- 2.課後補救教學
- 3.同儕輔導機制

此外，各科教師對於期中評量成績或學習表現不佳，或課堂出席參與狀況不良的同學會提出預警名單給各班導師，因此導師在期中評量之後則會視需要約談遭預警的學生，了解學生學習上的困難，再透過專業的判斷來給學生後續學習上的建議，包括課後學業加強、同學相互協助...等，必要時，也會建議授課老師調整教學方式。藉由上述之預防措施，使學生能在期末評量之前，對於表現欠佳之科目進行補強。

面對部分學生之延長修業相關議題，本所也特別建立追蹤檔案，包括延畢生、休學生...等等，並交由本所教師定期予以聯絡關心。

3-2-6 教學相關設備

本所除每間教室皆提供電腦、單槍與網路設備外，並具備下列資源：

1.教學資源與辦公室

提供教學所需設備供老師與學生借用，其主要設備包括：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多功能複合機(含彩色雷射印表機、掃描、影印)、單槍投影機、數位相機、運動照相機、光碟燒錄器等。本所有配置一台公用電腦設置在所辦公室讓學生使用；一台照相機及一台數位攝影機、兩台運動用照相攝影機，使用於課程攝影、校外教學、專題演講；上述的設備皆提供給本所的學生與老師使用。

2.研究室

本所備有研究生專用研究室(行政 420-1)，目前開放給本所研究生申請專用座位。裡面包含有研習座位、討論區桌椅，供研究生研習及放置個人物品，並供自由使用與學業討論。。

3.圖書館之空間

本校圖書館擁有團體討論室 6 間，學術討論室 1 間，皆可依圖書館公布之借用辦法借用。另外亦有團體視聽教室，如有需要亦可借用。

3-2-7 課業輔導之行政人力與經費資源

1.行政人力：

(1)管院秘書及本所助教：李彩雲助教為本校校友，原擔任產經系助

教，管理學院成立後轉任院秘書與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助教，對院務與所務工作熟稔，同時對於學生輔導與溝通甚具熱忱。

(2)研究助理及義務服務學生：本所配有研究生助理 3 名(2 名一般生及 1 名外籍生)，且每學期皆有產經系大學部學生至所辦服務學習，協助辦理相關事務並從中學習本所專業知能。

2.經費資源：本校每年會分配經常門及資本門之經費，經費的部分包括有基本維持費(文件資料夾、碳粉匣、紙張、電腦耗材等)、專業教室、教學研究、專題演講等等。其中「專業教室」的設備與器材的更新維護是每年預算編列的重點。在「教學研究」包括有課程軟體的購買、課程硬體設備維修、教學耗材等。100-102 年度本所分配之經常門經費平均為新台幣 21 萬元，資本門經費平均為新台幣 18 萬元。

3-3 學生其他學習、支持系統及其成效

3-3-1 生活輔導

本所提供學生生活輔導的作法如下：

- 1.本所教師在擔任班導師期間，每星期皆會有二小時的班會時間(週會)，透過班會可以瞭解班上學生所遭遇到的生活與學習問題，必要時，導師也會針對學生進行個別晤談。除此之外，本所教師均會在學期期間至校外訪視學生外宿情形，同時，學生若有任何問題皆可以主動尋求本所老師予以協助。所長亦每學期固定與本所學生座談，了解學生生活方面是否有需要協助。
- 2.在生活輔導的協助上，本所教師皆秉持關懷學生之態度，給予學生最大之協助與建議，故本所學生向心力高。
- 3.本校亦設有學生諮詢輔導組，有專任輔導員針對學生生活與生涯發展之相關諮詢服務提供學生個別諮商。
- 4.配合學校宣導各項優秀獎學金、清寒助學金等之作業要點，公告轉知所上學生，並協助有需求的同學提出申請，以輔助其生活所需。
- 5.本所每學期依校內獎助學金，提供給學生研究助理名額，主要工作內容為定期維護環境清潔、張貼演講公告、協助公文歸檔及其他交辦事項。有效協助學生減輕生活負擔。

3-3-2 生涯輔導

本所提供學生生涯輔導的作法如下：

- 1.在每學期定期舉辦的導生會議中了解學生生涯規劃，以適時提供的意見供其參考。
- 2.在生涯輔導的協助上，本所教師皆秉持關懷學生之態度，給予學生最大之協助與建議，故本所學生向心力高。
- 3.本所定期發佈網頁最新消息中，部份內容可提供給學生未來規劃之參考。
- 4.本校另規劃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學生可從學習歷程裡自我反思，並與未來的職涯發展相連結。

3-3-3 撰寫推薦信函

本所教師對於即將畢業且有意繼續攻讀國內或國外博士班之學生，均會予以輔導與協助，並提供推薦信函讓學生所申請學校可以更深入了解該生之學術潛力。此外，學生若申請至姐妹校交換學習、實習工作、就業工作等等，也會由本所教師協助推薦函的撰寫。

3-3-4 輔導學生之特殊事件

本所有完整的班導師制度，皆由本所專任教師擔任，藉由上課時間與班會時間，專任教師對於學生之家庭背景、學習狀況等都有一定程度的了解，當學生有任何意外或事故發生時，皆可在第一時刻給予最大的協助。

3-3-5 本所之課外學習活動

本所除教導學生課堂上的專業知識，也會提供學生相關課外學習機會，例如本所的國際體育事務實務課程，由本所教師帶領學生參與國際體育事務，藉由做中學，使學生理論與實務相結合。

本所教師也會爭取資源，帶領學生於國內外參加體育事務活動。國內部分如訪談運動名人(如陳詩欣...等)；國外部份如參加倫敦奧運會、參訪英國羅孚堡奧林匹克研究中心、參觀古希臘奧林匹克場地、

至馬來西亞參加亞洲體育運動管理協會(AASM)會議、至蒙古進行運動觀光志工學習...等等。

3-3-6 本校全校性之課外學習活動

本校提供眾多的社團讓學生可以在課餘時間參與，包括有自治性社團、學術性社團、學藝性社團、聯誼性社團、服務性社團等。本所並與產經系碩士班設有管理學院研究所學生會，所上同學皆可以參加。研究所學生會每學期都會定期舉辦各種活動，包括有管理週、姊妹校研究生學術交流活動、參與國際合作研究計畫、迎新、送舊等等，藉由此學生會的運作培養本所學生團隊合作、解決問題與領導溝通等等不同的能力。

3-4 畢業生表現與互動及其資料建置與運用情形

為鼓勵本所畢業生取得相關證照，以增加職場競爭力，本所要求學生於畢業前，需通過具公信力之英文能力檢定考試，托福測驗(成績至少 iBT70 分)、多益測驗(成績至少 750 分)，或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等語文測驗成績至少一種，以有效落實畢業生學習成效。本所擬訂教育目標：1.培養理論與應用能力兼備推動國際體育事務的人才。2.培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之高級人才。3.培養國際體育組織行政管理人才。目前本所畢業生 2 人，其外語能力已達本所之要求，且於運動產業界服務，其一任職於世大運籌備處，凸顯本所學生之專業屬性。

本所於社群網站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266537816788907/>，建置有專屬社團，提供在校生、畢業生以及教師間所共同形成的師生聯繫網絡，傳遞所上相關現況訊息與持續蒐集畢業生意見與需求，來做為畢業校友的聯繫管道與追蹤輔導機制。除此之外，並以電訪、電子信件持續關心畢業生狀態，以利本所與畢業生維持良好關係。

3-5 項目三總結

3-5-1 小結

本所透過完善的導師與指導教授制度，針對學生的學習、生活與生涯事務進行輔導。且在學校與所內充分的資源供應下，提供多樣且

充足的軟硬體設備(包括電腦、教具、學習空間、網路資料庫輔助系統...等等)，讓學生在學習時無後顧之憂。學校亦提供眾多的獎助學金制度，協助經濟困難的學生能夠如願完成課業。

3-5-2 本所在輔導事務上所面臨的問題與困難

- 1.學生校外實務或國際學習之補助資源有待開發。
- 2.本所已完成課程地圖規劃，爾後須強化課程地圖之完整性與系統性，讓本所規劃的課程能與學生未來職涯發展接軌。
- 3.本所特色之一即是有相當比例的外國學生，這使得本國學生得以在課堂中有機會了解跨國體育事務。但本校因規模較小，全校外籍生數目不多，導致校方能提供的相關外籍生輔導資源較少，故外籍生之輔導工作主要落在本所內部。

3-5-3 本所在輔導措施之改善策略

- 1.針對外籍生輔導資源之不足，本所特別加強老師與同學間的積極關心與協助來補足資源欠缺。
- 2.為充實校外實務與國際學習之資源，本所更積極與國際學會組織合作，建立跨國實習平台，提供學生長期或短期之國際實習機會。
- 3.加強導師或指導教授對學生之溝通。要求每位專任教師每週排定學生諮詢時間，進行與課程相關的輔導工作，除了提供學生在學習上之支援與勉勵，亦可提供未來生涯規劃之諮詢。
- 4.外籍生來台必須同時面臨課業與生活之適應。為解決外籍生之適應問題，本所除了在課堂上儘量安排以英文授課，以降低外籍生學習障礙外，也鼓勵本國生與外籍生進行語言交換(language exchange)，並藉此培養同學互助之精神。
- 5.配合學校資源，更具體地提供課程預警制度、補救教學與同儕輔導。
- 6.針對休學與延畢生建立追蹤檔案，由教師定期聯絡輔導。
- 7.鼓勵老師組成教學社群，進行教育行動研究的實作計畫，除可持續改善教學與研究環境外，也可以此促進教師與學生之感情。
- 8.透過學生社團辦理眾多課外活動，藉此增進師生間的互動。

項目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4-1 教師學術發表

100-102 學年度本所教師國內外期刊發表共 22 篇，其中國外期刊論文 12 篇、國內期刊論文 10 篇。此外，100-102 學年度本所教師國內外會議期刊發表共 18 篇，其中國外發表 17 篇、國內發表 1 篇。本所於 102 學年度尚有教師取得 2 項專利(見附件 4-1-1)。

表 4-1-1 本所教師學術研究表現

	100	101	102	合計
期刊論文發表	7	10	5	22
研討會論文發表	8	7	3	18
專利發表	0	0	2	2

4-2 教師研究計畫與專書出版

本所亦配合校方鼓勵教師申請國科會及政府單位研究計畫，務實提供學生參與研究機會，創造良好研究學習之工作環境，支援國際體育事務深度發展。100-103 年度共獲得研究計畫補助項目共計十七項(見表 4-2-1)，詳細資料見附件 4-2-1。另外，在專書的部分，葉公鼎教授以中文撰寫「大型運動賽會經營管理」一書。同時，葉公鼎教授、陳成業副教授與王凱立助理教授參與翻譯運動管理一書中的七章。

表 4-2-1 本所教師參與研究計畫表現

	100	101	102	合計
參與研究計畫	5	6	6	17

4-3 學生學術表現

本所 100 至 102 學年碩士班學生數在全體教師的努力下，有逐漸的成長。為要求學生學術品質，本系亦鼓勵學生儘早熟悉相關領域，以提昇研究品質，並鼓勵研究生積極參與各類學術研討會，以提升專業知能，增加學習深度及廣度。此外，本系亦訂定研究生之畢業門檻，規定畢業前除畢業論文外，須於認可之期刊或研討會發表至少 2 篇論文，並參與 4 次以上研討會活動。

本所自 100-102 學年度期刊論文共發表 2 篇，學術研討會論文共 6 篇。學位論文 2 篇。參加國外研討會共 7 人次，國內研討會共 14 人次(表 4-3-1)，詳細資料(附件 4-3-1)。

表4-3-1 碩士班學生之學術產出

		100	101	102
學術發表	期刊論文	1	1	0
	學術研討會論文	1	4	1
	學位論文	0	1	1
參加研討會	參加國外研討會(研習會)	0	3	4
	參加國內研討會	0	3	11

4-4 研究支持系統

本校為提升學術風氣、鼓勵教師研究升等、爭取各政府機關補助之研究計畫，訂定「國立體育大學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附件4-4-1)；為鼓勵本校教師赴國外或大陸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發表學術研究成果，並擴大國際視野，特訂定「國立體育大學補助教師出

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作業要點」(附件4-4-2)；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從事相關學術研究，提升本校學術水準、增進校譽，訂定「國立體育大學教師學術研究獎勵辦法」(附件4-4-3)，本所教師即依上述辦法，獲得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發表論文及國際期刊發表論文之補助。

學生部分，為鼓勵本校學生出國參加各項國際學術會議、運動競賽、技(藝)能競賽、訓練、講習與研習活動，增進其國際競爭力，藉以提昇本校之國際地位與促進國際交流，訂有「國立體育大學補助學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競賽、訓練、講習與研習活動作業要點」(附件4-4-4)；為選送成績優異學生赴國外大專校院研修或實習，依據「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之規定，訂定「國立體育大學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作業要點」(附件4-4-5)，本所學生即依學校之支持系統，前往匈牙利及馬來西亞等地參加國際研討會發表學術論文。

此外，本所學生之指導情形可分成兩種來討論，分別為輔導教師與畢業論文指導。本所學生在入學時每人皆分配一位輔導教師，指引研究生在適應研究所生活、選課內容、選讀期刊等。當本所學生第一年修讀完前，即根據其研究主題決定碩士論文指導老師。本所學生從入學到畢業的學習期間，皆有所內教師輔導與指導，提供學生充足的研究支援資源。

本所研究生每學期定期進行讀書會，由所內教師及學生針對相關研究議題或論文提出討論，有效提升學生論文品質。學生可依自身興趣加入教師主持之專業領域，並由研究團隊帶領執行國科會等相關專案計畫，有助於激發學生從事學術研究之興趣。

4-5 教師社會服務

100-102 學年度，本所專任教師參與校外交流活動、提供產官學社會服務。本所老師不僅主辦與協辦全國性國際體育學術活動，包含「2013年兩岸大型運動賽會研討會」、「2013年全國運動休閒管理相關系所研討會」、「奧林匹克研討會」。更參與了國際體育事務的研究專案，包含於2012年啟動的「運動傳愛」(Sport For Love)專案活動，協助朱木炎先生籌辦競選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委員。此外，目前正在

執行的跨國性研究--「奧林匹克運動員福利發展之研究」(Development of Olympic Athletes Welfare)，該研究計畫包含三個子計畫，為期四年，涉及全球的 204 國家奧林匹克委員會。此計畫不僅呼應本所之特色，除了能提升本所教師專業表現外，更對運動員福祉發展提供重要的理論依據。

本所專任教師多擔任全國性體育組織與國際體育組織的重要職位。高俊雄教授曾擔任亞洲運動管理學會會長(2008-2010)、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理事長(2004-2008)。葉公鼎教授為現任亞洲運動管理學會理事長、國際運動法學學會教育委員，並曾擔任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理事長與秘書長。陳成業副教授為現任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秘書長(2012 迄今)，王凱立助理教授擔任台灣體育運動暨娛樂法學會秘書長、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監事、歐俠宏助理教授擔任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學會資訊組組長。綜觀各教師們的專業服務與研究(附件 4-5-1)，皆能反映國際體育事務發展需求。

本所教師除學校之教學、研究、輔導外，在服務方面亦多所著墨，包含校內與校外服務。校外服務鼓勵教師積極參與產官學活動，以一己之學術專長服務社會，詳細參與之活動事項等實施成果表列於附件 4-5-1(細分為學術研討活動的專題演講、引言或主持、各級政府的諮詢委員、訪視委員或是企業界的顧問及專案主持事務。)。值得一提的是，本所教師高俊雄教授續任國立體育大學校長、葉公鼎教授續任本校院長，並於 2013 年全國體育學術聯合年會被頒予「體育耕耘獎」國立體育大學教學傑出獎的殊榮、歐俠宏助理教授榮獲 2012 與 2013 年國立體育大學學術研究獎勵殊榮及王凱立助理教授獲得兩項專利的核准。

綜觀本所的專任教師除致力於學術研究外，發揮其專長以理論結合實務，如上述地活躍在產官學的各面向以其專長進行服務，不論在論文的審查、專業的評審、輔導、演講等各面向皆有顯著之表現。

4-6 學生專業服務

在國際運動事務研究所學生的專業表現及服務產出方面，取得運動領域相關專業證照共 3 人次。參與國際運動項目比賽之專業工作及

服務人員共 12 人次。參與國內研習會工作人員共 7 人次。擔任運動相關賽事工作人員共 6 人次(見表 4-6-1，附件 4-6-1)。

本所在研究成果出版、專題研究與國際體育事務的推動等專業服務方面，皆有良好表現。

表4-6-1 學生專業表現及服務產出

	100	101	102
取得運動領域相關專業證照	2	1	0
參與國際運動項目比賽之專業工作及服務人員	0	6	6
參與國內研習會工作人員	0	1	6
擔任運動相關賽事工作人員	1	2	3

4-7 問題與困難

1. 本所學生因自主學習意識高，於兩年畢業的學生數偏低。
2. 由於本所要求的英文門檻高，導致許多想要投入國際體育事務的大學生望之卻步。
3. 本所五位教師皆兼任校內行政職務與數種委員會委員，再加上教學和服務占去不少時間，所以整體研究質與量仍有成長空間。

4-8 改善策略

1. 提供學生畢業時程的相關訊息，鼓勵並提醒學生能如期畢業。
2. 增加全英語授課之專業課程，提升學生外語能力。
3. 鼓勵教師參與國際學術活動，提升研究質量。

4-9 項目四總結

綜觀本所專任教師之專長與研究之議題兼具深度與廣度，亦能呼應台灣急需發展國際體育事務之需求。誠如上所述本所教師在專業研究表現與產官學服務等方面，已有一定程度之表現。今後將持續鼓勵本所教師積極將研究成果發表於國外重要期刊，並擴大研究涉入國際體育事務合作交流。本所除鼓勵教師發表、參與研習、進修外，並積極輔導學生考取相關專業證照及升學研究等。

項目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5-1 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及其落實情形

5-1-1 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

本所係經教育部核准於 99 學年度開始籌備，於 100 學年度開始招生，迄今已 3 年。為檢覈發展狀況，本所均定期舉行專屬之所務、課程委員、教評、導師等會議活動，本所師生並參與上述會議之院級或全校性會議，藉此與管理學院或本校其他單位成員協調各項業務，並藉以分析檢討本所有關設所目標，課程內容，教師之教學、服務、研究績效，學生之學習績效，以及本所面臨有關本院、本校，以及校外環境的即時情況。

除此之外，本所亦透過教師評鑑、助教考核以及學生學習評量等制度，藉以了解本所教職員服務以及學生學習的成效狀況。

5-1-2 本所之特色

本所經機制之自我分析後，可歸納之特色如下：

1. 本所內外部環境與市場機會分析之特色

- (1) 本所反映體育政策推動之重點：本所旨在推動國際運動組織行政，以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之兩大專業。與 102 年度政府推動體育運動政策白皮書有關 6 大政策之國際與海峽兩岸體育事務，以及運動產業相符合，因此本所的成立以及專業推動反映了政府體育政策推動的重點。
- (2) 本所為精緻專業的學術單位：本所發展採質量並重策略，除課程之設計反映國際運動組織以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之所需外，師長亦積極爭取與國際體育事務相關之專案計畫與活動供同學參與。
- (3) 本所呈現獨特多元文化的學風：本所屬國際體育事務專業，因課程內容而逐年吸引更多的國際生前來就讀；本所多位師長以全英語方式授課，更使本所呈現多元文化的色彩。
- (4) 本所定位與願景符合校務特色：本所經過校務發展規劃之相關程序，達成與管理學院、學校自我定位等一致方向、願景與目標連結。

- (5)致力提升學生多元的學習機會：透過教學卓越計畫之申請，提供學生至海外國際實習，以及自主學習新科技以吸收國際體育事務資訊的方式，使學生的學習機會更多元化。
- (6)推動多元管道宣傳積極招生：因應少子化、大學生不熟悉國際體育事務，以及本所因新興成立而知名度不高的事實，未來本所將積極推動校園巡迴演講、推動大學部成立國際體育事務相關課程、向各單項協會宣傳等多元管道招生方式，提升本所的知名度，使各界具國際體育事務熱忱與興趣的學生踴躍前來報考就讀，達到真正為國為產業舉才的目標。

2.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 (1)本所已聘任具有研究與學術發展領域之專業人才，目前已有專任教師5名，均具博士學位，並學有專精，其專長與授課內容均能結合，對於授課內容精熟，有助於師資專長可配合本系所之學生培育目標、專業課程規劃與所發展目標之達成。
- (2)鼓勵與強化教師教學的專業發展，參與教學資源中心與區域教學資源中心的講座、研習與工作坊，以及教師專業知識社群運作，開發創新教學策略，建構課程學習單元的評量準則，連結所核心能力指標與學生學習成效。

3.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 (1)本所透過完善的導師與指導教授制度，針對學生的學習、生活與生涯事務進行輔導。且在學校與所內充分的資源供應下，提供多樣且充足的軟硬體設備(包括電腦、教具、學習空間、網路資料庫輔助系統...等等)，讓學生在學習時無後顧之憂。學校亦提供眾多的獎助學金制度，協助經濟困難的學生能夠如願完成課業。
- (2)為增加學生對學校與本所的向心力，本所教師除積極爭取資源，帶領學生出國體驗國際體育事務外，亦鼓勵學生透過社團辦理課外活動，增加教師同學間的情感。
- (3)本所特色之一即是有相當比例的外國學生，這使得本國學生得以在課堂中有機會了解跨國體育事務。唯因為本校外籍生人數不多，能夠協助外籍生的資源不足，故本所目前僅能先以老師與同學間的積極關心與協助來補足資源欠缺。未來將積極與國際學術

組織合作，除了爭取跨國合作資源外，也可促使本國學生至外國交流，更加落實培養國際體育事務人才的目標。

4.學術與專業表現

- (1)綜觀本所專任教師之專長與研究之議題兼具深度與廣度，亦能呼應台灣急需發展國際體育事務之需求。
- (2)誠如上所述本所教師在專業研究表現與產官學服務等方面，已有一定程度之表現。
- (3)今後將持續鼓勵本所教師積極將研究成果發表於國外重要期刊，並擴大研究涉入國際體育事務合作交流。
- (4)本所除鼓勵教師發表、參與研習、進修外，並積極輔導學生考取相關專業證照及升學研究等。

5-1-3 面臨的問題與困難

本所推動各項業務所面臨的問題與困難如下：

1.本所所務發展規劃與執行之問題與困難

茲將所務發展規劃與執行之過程中，所遭遇之困難臚列如下：

- (1)本所屬國內唯一培育國際體育事務人才之碩士班，國內並無與本所專業相對等之大學部科系，因此影響體育運動相關科系大學生前來報考的認知與意願。加諸此領域屬國內新興發展專業，因此前來報考的人數仍嫌不足。
- (2)錄取學生背景與需求相當多元，師長需多花心思指導。
- (3)教育目標、核心能力、課程地圖與課程設計的整體運作實務仍待考驗。
- (4)教育新政策已影響本所特色發展：教育部新政策規定，新設系所除非評鑑通過，否則自 103 學年度起停招外籍生。此政策已影響本所多元文化的特色。
- (5)學生數少、課程多元及選課人數下限，影響開課的順利性。
- (6)本所師資因各具擅場，然仍需與國際體育事務相關實務進行整合。

2.本所在輔導事務上所面臨的問題與困難

- (1)學生校外實務或國際學習之補助資源有待開發。

(2)本所已完成課程地圖的初步規劃，爾後須強化課程地圖之完整性與系統性，讓本所規劃的課程能與學生未來職涯發展接軌。

(3)本校因規模較小，全校外籍生數目不多，導致校方能提供的相關外籍生輔導資源較少，故外籍生之輔導工作主要落在本所內部。本所亟需爭取更多資源投注在國際學生上，以促使本所學習環境更具國際化。

3.學術與專業表現之問題與困難

(1)本所學生因自主學習意識高，於兩年畢業的學生數偏低。

(2)由於本所要求的英文門檻高，導致許多想要投入國際體育事務的大學生望之卻步。

(3)本所五位教師皆兼任校內行政職務與數種委員會委員，再加上教學和服務占去不少時間，所以整體研究質與量仍有成長空間。

5.2 自我改善機制與落實情形及其與未來發展之關係

5-2-1 本所所務發展規劃與執行之改善策略

1.運用各項管道，積極宣傳招生；從大學部開始，加強開設與本所相關的國際體育事務課程，使大學部同學更認同本專業領域，進而投考本所。

2.藉助教師實務社群功能，提升教師教學發展，導入創新教學策略，強化學生學習社群發展，促進學習品質。

3.透過教學卓越計畫申請，導入新興學習科技，提供國際實習方案，以發展學生對於國際體育事務專業的自主學習能力。

4.致力通過評鑑，以盡速恢復國際生的招收，展現本所的多元文化發展。

5.宜增加業師演講，並延聘業師進行聯合教學，以快速強化本系師資的國際體育事務實務經驗。

5-2-2 本所在輔導措施之改善策略

1.為充實校外實務與國際學習之資源，本所將更積極與國際學會組織合作，建立跨國實習平台，提供學生長期或短期之國際實習機會。

- 2.加強導師或指導教授對學生之溝通。要求每位專任教師每週排定學生諮詢時間，進行與課程相關的輔導工作，除了提供學生在學習上之支援與勉勵，亦可提供未來生涯規劃之諮詢。
- 3.外籍生來台必須同時面臨課業與生活之適應。為解決外籍生之適應問題，本所除了在課堂上儘量安排以英文授課，以降低外籍生學習障礙外，也鼓勵本國生與外籍生進行語言交換(language exchange)，並藉此培養同學互助之精神。
- 4.配合學校資源，更具體地提供課程預警制度、補救教學與同儕輔導。
- 5.針對休學與延畢生建立追蹤檔案，由教師定期聯絡輔導。
- 6.鼓勵老師組成教學社群，進行教育行動研究的實作計畫，除可持續改善教學與研究環境外，也可以此促進教師與學生之感情。
- 7.透過學生社團辦理眾多課外活動，藉此增進師生間的互動。

5-2-3 學術與專業表現之改善策略

- 1.提供學生畢業時程的相關訊息，鼓勵並提醒學生能如期畢業。
- 2.增加全英語授課之專業課程，提升學生外語能力。
- 3.鼓勵教師參與國際學術活動，提升研究質量。

5-3 項目五總結

透過定期的自我分析與檢討，把握本所在國內運動相關領域的獨特性，持續在教師教學、學生學習與學術專業各方面發展出鮮明的特色，正是本所長期的目標。當然，新設系所的發展不免受到知名度不足、資源有限性等限制，在發展上尚有很大成長空間；特別是本所學生相當國際化、發展重點橫跨國際組織與產業，如何兼顧這些多樣性而均衡全面發展，更是未來通往卓越系所的一大挑戰。總之本所已按部就班，在招生、教學、國際合作、學生輔導、學術研究等各方面採行各種務實的改善策略，不久將來將看到這些具體成果。

總結

本系成立至今剛滿 3 年，設立宗旨在培養理論與應用能力兼備推動國際體育事務的人才、培養國際運動產業經營之高級人才、與培養國際體育組織行政管理人才。在此教育目標下本所也培養所上學生具備理論實務並重、發掘解決問題、洞悉國際趨勢、了解跨國文化的四項基本能力。這些能力指標與教育目標皆與校院的教育目標相對應。

本所的創立是為因應各國深耕國際體育組織的潮流趨勢，改善我國目前體育外交拓展困境，提昇台灣運動產業國際競爭力與政府參與國際體育政策的實施效能。成立三年以來我們著重國際體育發展重要趨勢，透過系統化課程設計搭配實務操作課程，培養具備國際體育事務專業能力的優秀人才。這三年來學生在學術發表、專業服務、實務執行能力都有明顯的進步，全體師生不以自滿，仍需以追求卓越、開創新局為努力方向，為國際體育事務發展做出具體的貢獻。

在師資與教學上，我們具備最多元化的師資結構，所有的教師遴聘全都依據『國立體育大學教師聘任辦法』的規範，依課程需要、遴聘具有運動管理、賽會管理、運動行銷、休閒管理、運動經濟、運動法律與運動資訊相關專長的專任教師協助教學，每個教師皆學有專精並合宜的發揮所學指導並教授學生相關專長知識與經驗，聘任教師皆依『國立體育大學教師聘約準則』規範教師在本校的權利與義務。學校對於教師設有『國立體育大學教師教學獎勵辦法』以及『教師學術研究獎勵辦法』以提昇教師教學品質，並鼓勵相關學術研究。並根據『國立體育大學教師評鑑辦法』考核教師以為續聘的依據。師生比也控制良好，為增加學生國際視野並邀請國際相關專長客座教授至本所進行講學，為鼓勵與強化教師教學的專業發展，本所教師也會參與教學資源中心與區域教學資源中心的講座、研習與工作坊，以及教師專業知識社群運作，開發創新教學策略，建構課程學習單元的評量準則，連結所核心能力指標與學生學習成效。

在學生學習上，本所重視新生的入學輔導機制，並針對新生未找到指導教授前設立輔導教師協助新生進行選課安排，並透過面對面的學習輔導，協助其找到初步的研究方向。配合學校的教學品質計劃制

度，課程預選階段即將各科目中英文「教學大綱」（包含教學目標、先修科目、指定與參考教材、評分方式與分數百分比分配等）與「教學進度」（每週預定教學內容進度表）上傳教師資訊系統，所有同學均可上網查閱，有助益於課程認識。除此外學生也可以透過網路了解到學習該科目之後可以達到哪些核心能力，以及要達到的教學目標有哪些。透過數位教材與數位資源的實踐，方便學生能夠更便利的學習與成長。為培養國際觀與體驗不同國家之民情，本所有數種國際交流方式供學生選擇，包括配合學校辦理交換學生，國外學生、僑生至本所就讀。如 2014 年將有德國慕尼黑大學研究生至本所交換；本所另與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設有雙聯學位，102 學年度本所預計有 1 名同學申請雙聯學位赴美就讀。搭配全校性之學生輔導機制包括課業輔導教學助理、課後補救教學、與同儕輔導機制，搭配期中預警制度決不放棄每位同學搶救學習不佳的學生能跟上課程進度。除了課業也著重學生生活輔導與學生生涯輔導的推動，並爭取資源，帶領學生參與許多國內外體育事務活動例如：訪談運動名人(如陳詩欣...等)、參加倫敦奧運會、參訪英國羅孚堡奧林匹克研究中心、參觀古希臘奧林匹克場地、至馬來西亞參加亞洲體育運動管理協會(AASM)會議、至蒙古進行運動觀光志工學習...等等。為鼓勵本所畢業生取得相關證照，以增加職場競爭力，本所要求學生於畢業前，需通過具公信力之英文能力檢定考試，托福測驗(成績至少 iBT70 分)、多益測驗(成績至少 750 分)，或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等語文測驗成績至少一種，以有效落實畢業生學習成效。

在學術研究與社會服務方面，在教師方面；本校為提升學術風氣、鼓勵教師研究升等、爭取各政府機關補助之研究計畫，訂定「國立體育大學補助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為鼓勵本校教師赴國外或大陸參與國際性學術會議，發表學術研究成果，並擴大國際視野，特訂定「國立體育大學補助教師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作業要點」；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從事相關學術研究，提升本校學術水準、增進校譽，訂定「國立體育大學教師學術研究獎勵辦法」，本所教師即依上述辦法，獲得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發表論文及國際期刊發表論文之補助。100-102 學年度本所教師國內外期刊發表共 22 篇，其中國外期刊論文

12 篇、國內期刊論文 10 篇。此外，100-102 學年度本所教師國內外會議期刊發表共 18 篇，其中國外發表 17 篇、國內發表 1 篇。並有教師取得 2 項專利。此外，本所共獲得研究計畫補助項目共計十七項。另外，在專書的部分，有葉公鼎教授撰寫的「大型運動賽會經營管理」一書。同時，葉公鼎教授、陳成業副教授與王凱立助理教授參與翻譯運動管理一書。100-102 學年度，本所專任教師參與校外交流活動、提供產官學社會服務。本所老師不僅主辦與協辦全國性國際體育學術活動，包含「2013 年兩岸大型運動賽會研討會」、「2013 年全國運動休閒管理相關系所研討會」、「奧林匹克研討會」。更參與了國際體育事務的研究專案，包含於 2012 年啟動的「運動傳愛」(Sport For Love) 專案活動，協助朱木炎先生籌辦競選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委員。此外，目前正在執行的跨國性研究--「奧林匹克運動員福利發展之研究」(Development of Olympic Athletes Welfare)，該研究計畫包含三個子計畫，為期四年，涉及全球的 204 國家奧林匹克委員會。此計畫不僅呼應本所之特色，除了能提升本所教師專業表現外，更對運動員福祉發展提供重要的理論依據。本所專任教師亦多擔任全國性體育組織與國際體育組織的重要職位。高俊雄教授曾擔任亞洲運動管理學會會長(2008-2010)、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理事長(2004-2008)。葉公鼎教授為現任亞洲運動管理學會理事長、國際運動法學學會教育委員，並曾擔任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理事長與秘書長。陳成業副教授為現任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秘書長(2012 迄今)，王凱立助理教授擔任台灣體育運動暨娛樂法學會秘書長、台灣體育運動管理學會監事、歐俠宏助理教授擔任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學會資訊組組長。綜觀各教師們的專業服務與研究，皆能反映國際體育事務發展需求。在學生方面；為鼓勵本校學生出國參加各項國際學術會議、運動競賽、技(藝)能競賽、訓練、講習與研習活動，增進其國際競爭力，藉以提昇本校之國際地位與促進國際交流，訂有「國立體育大學補助學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競賽、訓練、講習與研習活動作業要點」；為選送成績優異學生赴國外大專校院研修或實習，依據「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之規定，訂定「國立體育大學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作業要點」。100-102 學年度本所學

生期刊論文共發表 2 篇，學術研討會論文共 6 篇。學位論文 2 篇。參加國外研討會共 7 人次，國內研討會共 14 人次。專業表現及服務產出方面，取得運動領域相關專業證照共 3 人次。參與國際運動項目比賽之專業工作及服務人員共 12 人次。參與國內研習會工作人員共 7 人次。擔任運動相關賽事工作人員共 6 人次。

本所係經教育部核准於 99 學年度開始籌備，於 100 學年度開始招生，迄今已 3 年，經過 3 年來的努力經營，老師們在教學、研究與社會服務均有精湛的表現，學生在學術發表、專業服務、實務執行能力與指導能力亦有明顯的進步，全體師生不以自滿，仍需以追求卓越、開創新局為努力方向，為國際體育事務相關領域做出具體的貢獻。